

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离任董监高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的说明

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李智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。李智先生因个人即将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，李智先生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

李智先生原定任期为2021年12月21日至2024年12月20日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李智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河南交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约6,601,078股。李智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，其配偶及其他直系家属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李智先生辞职后，将继续严格遵守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应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特此说明。

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3年3月6日